**2022年朝阳市水土保持工作要点**

2022年全市水土保持工作总体思路：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习近平新时代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治水兴水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十六字”治水思路，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全力建设生态朝阳、美丽朝阳。健全水土保持政策体制机制，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精准治理，加大水土保持监管力度，强化水土保持动态监测，切实提升全市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和综合管理效能，推进“十四五”水土保持生态文明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促进朝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出基础保障作用。

2022年全市水土保持工作具体目标：市及各县（市）区要严格落实省水利厅“大禹杯（河湖长制）”竞赛考评方案，全力完成年度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一是对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考评2021年遥感监管水土保持违法违规项目查处后的整改落实情况和2022年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督查情况。二是对于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考评年底前是否完成2022年省以上补助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计划任务的90%以上；考评9月底前是否完成2021年项目县中央或省级补助水土保持项目的竣工验收。三是对于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考评是否完成2021年度水利部门新增水土流失治理工程任务。各项指标均按考评方案打分，市及各县（市）区要力争取得满分、创高分，再次夺杯。

**一、加大水土保持监管力度，依法管控人为水土流失**

**1、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监管。**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制定涉企执法检查计划，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开展执法检查。根据“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加强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跟踪检查，现场下达检查意见，明确整改时限，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对本年度新审批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检查。灵活采取现场检查、书面调查、委托服务、遥感监管等多种方式，实现在建项目监管全覆盖，确保监管不缺位。

**2、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及核查。**全面强化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并在加强自主验收监管基础上，规范水行政主管部门验收管理流程：一是报备回执出具时限应少于5个工作日；二是验收报备材料须“双公开”，即自主验收材料公开、验收报备回执公开；三是完善自主验收报备材料。对存在较严重问题的项目，组织开展现场核查，对不符合规定程序或不满足验收标准和条件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依法予以处罚，并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3、**加强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监管。**贯彻落实好水利部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用监管“两单”制度，严把方案审批关，多措并举提高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平，为企业把好关、服好务。加强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环节的监管，对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要求、质量不过关的水土保持方案，一律不予许可通过。督导各县（市）区建立并执行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制度，不得向建设单位（或其它单位）收取或变向收取评审费用。

**4、推进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工作。**市、县两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与政府、税务、矿管、财政等部门协作配合，实现信息互通，制订公平、公正、公开的补偿费计算方法和征收标准，明确征收时间节点，严格执行征收流程。按照职责分工进行核量计费，算清市、县两级审批方案征收数额，规范填写征收文书，严格遵守征收流程，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工作，做到应收尽收，防止“跑冒滴漏”。

**5、做好部、省人为水土流失活动卫星遥感常态化监管工作。**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遥感监管结果，对卫星影像中发现的疑似违法违规图斑，由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跟踪监管、督促落实整改。对于按照要求完成整改的，及时录入“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系统”；对于认定为“合规”的，要进行跟踪调查；对于整改有困难的，要建立台账，理清原因，统一管理。市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对遥感监管发现的违法违规项目查处及整改情况开展抽查，并纳入市对县级履职督查内容。

**6、继续加大违法违规案件查处力度。**市、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生产建设水土保持违法违规行为要建立台账、严肃整改、逐一销号，依法严格监管人为水土流失。对重大违法违规项目实行挂牌督办，对问题严重的生产建设单位，依法采取警示约谈、通报批评、责令整改等方式进行责任追究，必要时对违法违规项目采取行政强制措施。要以水土保持典型违法案例为切入点，强化以案释法、以案示警，提升全社会水土保持法治意识。对于水土流失防治成绩突出的单位，要总结和宣传典型经验和做法。

**7、开展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履职情况督查。**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将对各县（市）区监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以“一县一单”方式反馈，推动强监管常态化、规范化、体系化。

**8、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市场主体信用监管。**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用监管“两单”制度的通知》，对生产建设单位、水保方案编制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各方进行督导，开展水土保持方案质量抽查。对符合列入“重点关注名单”及“黑名单”的企业或单位，纳入全国及省级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实行联合惩戒，增强监管靶向性，全力提升监管效能。

9、**深入推动“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优化审批方式，落实开发区、产业园区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制度，推进区域内（及符合“双五”标准要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承诺制管理。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提高审批效率，根据《朝阳市以“办事方便”和“五减”为先期目标，全力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试行）》文件精神，围绕深化“五减”改革，打造绿色营商环境。

**二、精准治理水土流失，提升水土保持综合防治水平**

**10、实施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完成年度水土流失治理任务。**市及各县（市）区水土保持部门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继续加强国家、省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实施精准治理策略，多措并举打造精品工程，保证工程进度，完成年度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28.5平方公里的任务指标（比2021年增长14.7%），完成率要达到90%以上（省“大禹杯”考核指标）。2022年全市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招投标工作要求在三月底完成，开工时间要求在四月上旬，时间进度都较往年大幅提前。各县（市）区要抓紧落实，按照要求全力加强国家、省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力度和管理水平，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好本年度指标任务。同时，市水利水保部门要加强与农业农村、自然资源、林草等行业部门的沟通协调，根据各行业水土保持措施特点，将全社会综合治理任务落实好。

**11、全力完成市及各县（市）水土保持“十四五”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根据省水利厅编制完成的全省“十四五”实施方案，组织编制完成朝阳市级及县级“十四五”实施方案，并在2022年6月底前完成批复（省“大禹杯”考核指标）。新的朝阳市“十四五”实施方案将更好指导全市“十四五”期间的水土保持各项工作，为全面完成全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任务打好基础。

**12、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项目监管。**市、县水保部门要合力抓好年度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计划和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建设管理、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及工程验收等全过程监管，加强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信息系统管理，建立问题台账，督促整改落实，并严肃责任追究。全力做好迎接国家、省对2022年度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和以2021年度重点工程督查整改落实情况为重点的监督检查的各项准备，确保工程质量和效益全面达标。

**13、继续开展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作。**2021年北票市已获得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称号，是全省唯一。要强化对已认定示范的动态管理，确保示范效果持续巩固。根据《水利部关于开展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作的通知》，鼓励开展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工程、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园区创建工作。逐步实现五个县都成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朝阳市成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市。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朝阳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

**14、完成水土保持行业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计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6万亩，多措并举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建设，持续治理水土流失，改善当地生态环境，为农民增产增收提供基础保障。并计划每个县储备1—2个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项目，将其作为助力乡村振兴和水利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内容。

**三、强化水土保持监测预报，提升水土保持基础支撑能力**

**15、做好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提高监测质量。运用好新安装的监测设施，履行好国家监测站点职责，**全力完成国家和省监测预报任务，及时掌握水土流失动态变化，及时上报数据信息，将成果应用到水土保持管理各方面，提升监测支撑能力。

**16、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号）文件精神，各地要督促在建生产建设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自主验收材料中必须有监测实施方案及总结报告，实行监测“三色”评价，强化监测成果应用。

**17、加强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区建设与管理。继续**规范和加强骆驼山子、东大道两大国家级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区和嘎岔示范工程区管理，进一步明确新时期功能定位，按照评估评定新程序和新标准，加强园区日常管理和维护。增加相关设施设备，有力促进提升生态效益和科教示范功能，发挥好科普宣传和示范引领作用。

**18、提升水土保持信息化应用能力。**全面落实《水利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水土保持监管信息化应用工作的通知》，加大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在生产建设项目现场检查、重点工程实施情况核查的应用，不断提升监管效能和水平。各地要明确职责分工，按照水土保持数据录入要求，及时完整录入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综合治理、监测等相关数据，**进一步规范水土保持数据资源管理，**实现信息共享。

**四、加强行业综合管理和作风建设**

**19、突出政治建设。**教育引导全市水土保持干部职工自觉提升政治站位和政治能力，利用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契机，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提升政治能力和水平的总要求体现在工作实践、履职实效和日常管理上。

**20、压实主体责任。**全面履行从严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水土保持行业廉洁自律和廉政风险防控执行力度，加强警示教育。强化宗旨意识和责任意识，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切实减轻基层单位和服务对象负担。对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程建设等各个环节和关键岗位，都要完善防控措施，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为水土保持事业发展保驾护航。

**21、强化作风建设。**不断深化巩固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以及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的成果，大力践行新时代水利精神，带头抓落实、善于抓落实、层层抓落实，主动担当作为，忠诚履行职责，以“踔厉奋发、笃行不怠”的精神风貌，保障“十六字”治水思路在朝阳水土保持工作实践中落地见效。

**22、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考核与评估。**严格落实部、省水土保持制度规范，组织开展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完成“大禹杯（河湖长制）”竞赛考评和省政府相关指标绩效考核工作。各地要主动作为，履行好行业主管部门职责，积极推动落实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和有关部门职责，认真抓好本地区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制度落实，并完成2021年度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县级自评工作。

**23、持续抓好水保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市水务局安委会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和“管行业必管安全”的总要求，将安全生产纳入重要日常管理工作之中，保证人员安全、资金安全、项目安全。一是树牢底线思维，对全市水土保持工程定期排查安全隐患，狠抓风险隐患的整治工作，使之持续发挥综合效益。特别要全面排查跨汛期施工的水土保持工程，落实好重点部位防汛责任制，明确责任人职责，确保安全度汛。二是落实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在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中廉洁行政，坚决维护水保行业形象，保障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健康发展。

**24、继续加强培训和宣传。**灵活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监测技术及管理等培训，大力提升全市水土保持技术人员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围绕水土保持重点工作，进一步宣传水土保持精准治理成效，做好先进典型宣传报道；切实加强水土保持普法宣传，充分利用好“水土保持进党校”、各新闻媒介和网络微信平台等，努力提升社会各界水土保持意识，提高水土保持社会影响力，营造全社会关注和支持水土保持生态文明事业的良好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